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洪忠建
電話：037-559283
傳真：037-370758
電子信箱：p5611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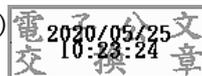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林字第10900983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09D058204_109D2027625-01.docx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府辦理「109年度環境綠化育苗計畫」，已有育成可供申請空氣品質淨化區計畫所需之苗木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為推廣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區計畫，可提供本府苗圃所育之空氣品質淨化區苗木，倘貴單位若有需要，可來函索取，並註明所需樹種名稱、數量等資料。
- 二、申請條件：
 - (一)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之空氣品質淨化區(請提供環境保護署核定公文及空氣品質淨化區基地相關資料)。
 - (二)所轄垃圾掩埋場綠化。
 - (三)公有單位及機關。
- 三、隨函檢附本府空氣品質淨化區苗木明細表1份，予以供參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本府農業處(均含附件)



林務自然保育科文:109/05/25



1090124680

有附件